**江苏东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0、2021年度招标代理**

**服务项目招标文件补遗书（第1号）**

各投标人：

现将江苏东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0、2021年度招标代理服务项目招标文件补遗书（第1号）编发给你们。若招标文件与本通知有相悖之处，以本通知为准。

**对招标文件第9页“12.投标保证金”条款补充如下：**

12.1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提交投标保证金，本项目投标保证金一律采用银行汇票方式缴纳，其他方式缴纳的投标保证金招标人将拒收，投标保证金于开标前提交【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投标保证金应随同单独提交】。

**投标人必须以企业法人的名义从法人基本存款帐户缴纳，否则不予接受。以个人、企业的办事处、分公司、子公司名义或从他人帐户、投标人企业的其他账户缴纳的投标保证金无效。**

**收款单位:江苏东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账号:20332062300100000394091**

**开户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如东县支行**

**投标人必须将银行确认的银行汇票原件带至开标现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提交(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投标保证金应随同投标文件单独提交)。**

**招标人：江苏东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1/15**